

永福县人民政府

永政干〔2024〕6号

永福县人民政府 关于巫荣旺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直和区直、中直驻永各单位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巫荣旺同志任永福县城市管理监督局副局长；

李庭伍同志任永福县财政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王秋生同志任永福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帅勇波同志任永福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免去周恩学同志的永福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职务（在永福县发展和改革局任四级调研员）；

免去周智同志的永福县公安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李承荣同志的永福县新闻出版局局长（兼）职务；

免去李生慧同志的永福县计生协会专职副会长职务；

免去白先强同志的永福县城市管理监督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李明先同志的永福县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（在永福县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任二级主任科员）。

永福县人民政府

2024年9月1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各人民团体。

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桂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委、
管委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。

永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9月13日印发
